

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FZZB-BT2025-052（2））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1.735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科技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供应商须具有出具带有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章的报告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3、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5、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6、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7、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行政处罚信息、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8、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有关部门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09 16:30:00到2025-09-16 17:00:00。

获取方式：邮箱。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22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东源国际写字楼16楼1610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22 09:30:00。

开标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东源国际写字楼16楼1610室。

七、其他

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方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受内蒙古科技大学的委托，决定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就如下内容进行采购。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

项目编号：FZZB-BT2025-052（2）

2、内容：内蒙古科技大学博士生公寓楼室内空气质量检测服务（二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3、采购预算：217350.00元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须具有出具带有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章的报告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供应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经营(活动)异常名录信息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5、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显示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7、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行政处罚信息、经营异常名录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8、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有关部门通报/披露取消竞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请于2025年09月09日至2025年09月16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00时（节假日休息），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将下述资料PDF扫描件（按下列顺序合成一个PDF、逐页加盖单位章）发送至fazhengzbgs@163.com邮箱，参加报名审核（仅限于发售磋商文件），通过后方可获取磋商文件。

2、获取采购文件时，申请人需提供以下材料，资料不齐全者不予接受。

- (1) 报名表（格式见附件1）；
- (2)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
- (3) 提供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 (4) 供应商须具有出具带有CMA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章的报告的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5) 信用网站查询截图。

四、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9月2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东源国际写字楼16楼1610室

磋商时间：2025年09月2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磋商地点：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东源国际写字楼16楼1610室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科技大学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阿尔丁大街7号

联系人：唐老师

电话：0472-5953386

采购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东源国际写字楼16楼1610室

联系人：杨磊

电话：0472-6985309

邮箱：fazhengzbgs@163.com

2025年09月09日；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科技大学。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科技大学

地址：包头市昆区阿尔丁大街7号

联系人：唐老师

电话：0472-5951866

邮件：fazhengzbgs@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昆都仑区钢铁大街东源国际写字楼16楼1610室

联系人：杨磊

电话：13644820833

邮件：fazhengzb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向忠海（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附件 1:

投标报名表

招标编号/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			
报名单位全称:			
报名联系人:		报名联系人电话: (保证电话畅通)	
电子邮箱:			

特别提示:

一、请认真填写以上信息确保信息完整无误,如因供应商填写信息有误导致其投标失败的任何后果及损失供应商自负。

1. 供应商在报名成功即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弃标。
2. 提供虚假报名资料的。
3. 开标后因供应商标书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导致废标情况。
4. 供应商没有按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5. 开标后, 因投标人导致招标失败的。

以上内容供应商已明确表示理解!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授权人代表或法人: _____ (签字)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 法定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特授权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的报名、投标、谈判、签约、执行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 _____天,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授权人签名: _____

被授权人签名: _____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日期: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背面
投标人 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背面



图示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首页 | 政策法规 | 购买服务 | 信息公开 | GPA专栏 |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处罚日期: 至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 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示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方查询的企业: 大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本文页生成时间: 2019年08月29日 15:27:00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图示 2: 信用中国网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用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产品 | 信用+ | 联合惩戒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恒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用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产品 | 信用+ | 联合惩戒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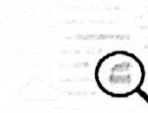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恒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内蒙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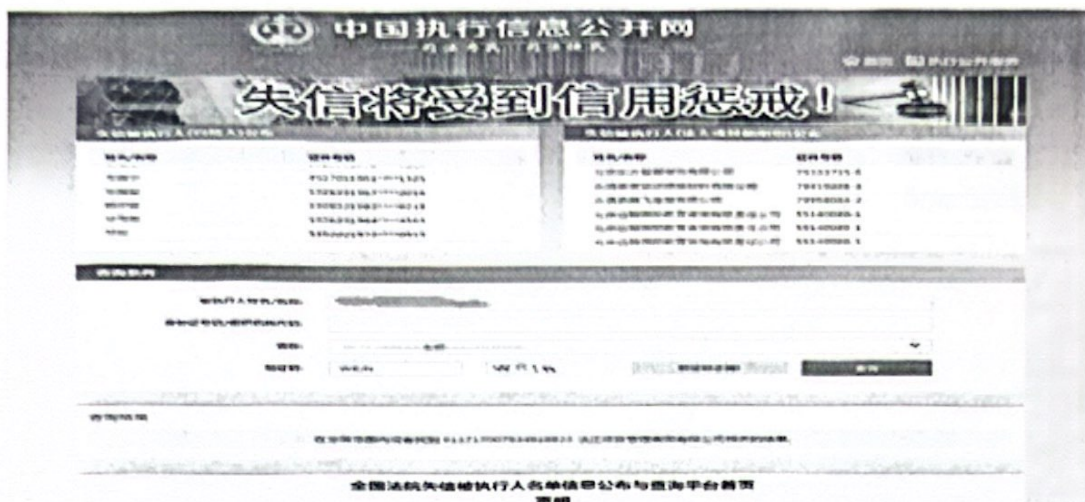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图示 3：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图例 4：中国裁判文书网



图示 5：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The figure displays three sequential screenshots of the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interface, illustrating the process of viewing different types of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Top Screenshot: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行政处罚信息)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首页 (Home), 企业信息填报 (Enterprise Information Filing), 信用信息公示 (Information Publicity), 使用指南 (User Guide), 帮助 (Help), and 登录/注册 (Login/Register). The search bar allows queries by 企业名称 (Enterprise Nam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注册号 (Registration Number), 法定代表人 (Legal Representative), 登记机关 (Registration Authority), and 成立日期 (Establishment Date).

The main content area shows the profile of "浙江兴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Zhejiang Xingtai Holding Group Co., Ltd.). The "行政处罚信息"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tab is selected. The table below lists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Middle Screenshot: Abnormal Business Information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The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Abnormal Business Information) tab is selected. The table below lists enterprises on the list: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日期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Bottom Screenshot: Seriously Disqualified Enterprises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The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Seriously Disqualified Enterprises (Blacklist) Information) tab is selected. The table below lists enterprises on the blacklist:

序号	名称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黑名单) 信息							

